

附件 2

大同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响应工作机构及职责

		职 务	工 作 职 责
主任		市长	统一领导、指挥全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工作。
常务副主任		分管应急管理工作的副市长	协助主任或经主任授权统一领导、指挥全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工作。
副主任		其他副市长 市政府秘书长	协助主任协调、指挥所负责行业领域的自然灾害救助应急工作，或经主任授权统一领导、指挥全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工作。
综合协调组	组长	市应急管理局局长	协调落实市防减救灾委有关应急救助的决定；组织开展灾情会商研判，调度县区和相关部门救灾工作开展情况；协调市级工作组和专家组赴灾区现场指导灾害救助工作；统筹协调各工作组工作；指导、协调、督促救灾救助措施落实及灾后损失评估等。
	副组长	市委宣传部、市发改委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住建局、市水务局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市卫健委、市气象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消防救援局的分管负责人	
灾情管理组	组长	市应急管理局局长	收集、汇总受灾县区、行业和总体需求；统筹做好全市自然灾害救助信息的预报、分析、评估、核查、统计、上报等工作；协调各相关部门和灾区做好灾害信息的共享，按照规定统一发布灾情；提出救助应急工作建议。
	成员	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市水务局、市气象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卫健委、市疾控中心、市公安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消防救援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教育局、市文旅局、市文物局、市国资委、市能源局、国网大同供电公司的分管负责人	

		职 务	工 作 职 责
款物保障组	组长	市应急管理局局长	负责评估、核实受灾县区救灾款物需求；按程序申请和调拨、运输救灾物资；视情组织开展救灾物资紧急采购；协调“捐赠管理组”做好救灾捐赠款物分配、调拨等工作；协调、指导、监督基层做好救灾款物发放和生活必需品的供应。
	成员	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卫健委、市民政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邮政管理局、市红十字会的分管负责人	
转移安置组	组长	市应急管理局局长	协调、指导、帮助受灾县区统筹安置受灾群众，做好灾区群众转移安置时所需要的临时生活、交通运输及安全等保障工作；协调、落实市级灾区群众临时安置场所，做好跨县区灾区群众转移安置相关工作。
	成员	市公安局、市教育局、市民政局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市住建局、市消防救援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太原铁路局大同站、大同云冈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、大同军分区、武警大同支队、市红十字会的分管负责人	
医疗防疫组	组长	市卫健委主任	组织、调派市级医疗卫生救援队伍，调集医疗器械、药品等救援物资；指导、帮助受灾县区各安置场所设立医疗救助点，协助做好伤病员的救治、转运等工作；指导、帮助灾区开展生活饮用水监测和食品、药品安全监管，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疫情的暴发流行。
	成员	市疾控中心、市工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红十字会的分管负责人	
宣传报道组	组长	市委宣传部分管副部长	协调指导各级新闻媒体做好新闻报道宣传工作，及时通过新闻媒体报道灾情和救灾工作；组织开展舆情监测、研判和引导，回应社会关注热点。
	成员	市委网信办、市委市政府新闻中心、市文旅局、市应急管理局的分管负责人	
秩序维护组	组长	市公安局分管副局长	指挥、指导受灾县区加强治安管理和安全保卫工作，保证重点单位、重要目标的安全，预防和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，维护灾区社会稳定和交通等各类秩序；协调、指导受灾县区做好各临时安置场所、物资发放点和灾区其他秩序维护工作；指导做好市场供应保障和商品价格调控工作。
	成员	市发改委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大同军分区、武警大同支队、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的分管负责人	

		职 务	工 作 职 责
捐赠 管理 组	组长	市红十字会负责人	负责向社会公布我市接受境内外捐赠相关账户，视情启动救灾捐赠工作，依法组织开展救灾捐赠活动；协调做好涉外组织对我市的援助捐赠事宜；按照捐赠意愿，会同“款物保障组”做好捐赠款物的分配、调拨工作；指导监督捐赠款物发放工作。
	成员	市应急管理局、市民政局、市外事办、大同海关的分管负责人	
恢复 重建 组	组长	市发改委主任 市应急管理局局长	组织、指导、协调受灾县区做好道路、水利、通信、供电、供水、市政、广播电视等基础设施的应急抢修工作；组织做好倒损住房的恢复重建，指导、帮助受灾县区做好灾后倒损住房恢复重建规划的制定与实施；做好救灾工作期间交通运输、应急通信、供水供电等保障；协助灾区政府做好倒损住房恢复重建资金的申请、分配、拨付和管理；支持灾区倒损住房恢复重建行政、信贷、保险等政策支持。
	成员	市财政局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文旅局、市工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务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国网大同供电公司、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大同监管分局的分管负责人	
备 注		各组及组成单位可由市防减救灾委主任、常务副主任、副主任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。	